

关于申报 2020 年度临床科技创新项目的通知

各市级医院：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将启动 2020 年度临床科技创新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市级医院新兴前沿技术联合攻关项目

1、项目目标。新兴前沿技术联合攻关项目旨在整合各医院临床技术力量，推动医院发展，推广新兴前沿技术应用，提高群众健康水平。项目必须符合国际医学发展前沿方向，属于国际上首先使用的临床技术，或结合国内实际情况进行了再开发的引进技术，或在国内率先开展的引进技术。项目必须有利于在较大范围内进行规范化、标准化的推广应用。

2、申请条件。项目必须在多家市级医院范围内合作开展，除项目牵头单位外，合作单位原则上为上海市级医院（名单见附件 1），数量不少于 2 家。不接受在研新兴前沿技术联合攻关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申报；获得第二轮临床研究三年行动计划项目资助的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重复资助。项目第一申请人必须是实际主持和从事临床工作、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在职人员。

3、每家医院限额申报 1 项。项目研究周期为 3 年（2020 年 12 月 1 日-2023 年 11 月 30 日），每个项目申请经费不超过 180 万元。

二、临床诊疗技术示范应用的规范化管理研究项目

1、项目目标。通过推动市级医院在推广应用临床诊疗新技术的同时更加注重技术应用的规范化管理，进一步关注医疗质量和安全。**重点内容包括**，一是聚焦专科（专病）领域，以快速康复外科（ERAS）诊疗模式为核心，形成手术操作、麻醉、护理和营养等新技术的综合管理新范式并推广应用，整体提高临床诊治水平。二是聚焦恶性肿瘤治疗，规范并推广符合恶性肿瘤综合诊疗模式和多学科诊疗服务模式的临床新技术。三是聚焦多重耐药菌高危易感人群、针对 I 类切口手术病例，研究抗生素的临床合理应用，降低住院患者（尤其是重症监护室）发生医院感染的发病率，合理控制全院抗菌药物使用强度（DDD）。

2、申报条件。项目拟由一家市级医院牵头，参与单位不少于 3 家市级医院，合作单位原则上为上海市级医院（名单见附件 1）。同一家医院最多只能参与（含牵头）2 个项目。临床新技术应用和推广必须符合《上海市〈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沪卫规〔2019〕003 号）的有关规定，并提供佐证资料。项目第一申请人必须是实际主持和从事临床工作、有一定的学术影响力、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在职人员，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具有行政管理经验的优先。

3、每家医院限额申报 1 项。项目研究周期为 2 年（2020 年 12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每个项目申请经费不超过 80 万元。

三、市级医院临床管理优化项目

1、项目目标。根据市级医院“十三五”战略发展重点，大力推动市级医院更加注重医疗服务模式和医院管理模式创新，积极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探索具有一定推广价值的各类管理优化措施，在实践中不断总结和积累经验，形成持续改进、不断完善临床管理机制，提升市级医院服务和管理水平。

2、项目内容

（1）积极落实“公卫20条”相关举措。一是完善医院院感防控体系建设，加强重点科室、重点部门和重点环节的院感管理；二是探索疫情防控下的平战结合、平战转换、应急医疗救治能力储备、院内多部门预案联动机制等管理新模式，注重医院防控预备役队伍的能力建设；三是完善发热门诊、肠道门诊、肝炎门诊内部运行管理；四是完善医院感（传）染科和重症医学建设资源要素配置和管理。

（2）支持区域医疗中心建设。一是鼓励市级医院深化已签约支持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的长效运行机制；二是鼓励市级医院探索儿科专科联盟、中医专科联盟内医院间的合作新模式，联盟内各医疗机构建立分级诊疗平台、完善联盟内双向转诊机制建设、探索提供优质高效的连续性诊疗服务。

（3）加强医疗质量和安全管理（示范推广）。一是支持医院加强医疗质量精细化管理，着力完善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二是聚焦单病种质量的过程管理、单病种质量首页探索、

日间手术的病种质量管理等；三是围绕年度患者安全目标管理，建立健全医院患者安全目标管理体系建设；加强围手术期患者规范管理，提高院内手术操作患者静脉血栓栓塞症（VTE）防治有效性等；加强非计划再次手术规范管理，降低院内获得性医源性伤害发生率；加强各类危急值闭环规范管理和评价监管，尤其是检验检查危急值标准化管理和医疗护理流程管理，提高风险发生预警的有效性；探索患者院内自伤自残精神风险评估及干预；医院不良事件管理流程、反馈和分析等；四是运用医院信息化与智慧医疗，大数据分析等技术，落实质量安全精细化管理的实践；基于DRG、DIP与临床路径管理，评价医疗质量，提升病种组合指数，优化市级医院病种质量。

（4）探索医疗服务模式创新（示范推广）。一是推进住院一站式服务，实现床位预约、入院缴费、入院前检验检查预约、出院结账、术后随访和快速康复等功能一站服务窗口，集中办理住院全流程服务；二是优化服务排程管理，运用信息技术和人工智能，探索建立更为灵活高效的大型设备检查排程和手术排程，提高对手术室资源和大型设备的使用效率，加快患者流转；三是互联网医疗问诊规范、质量监管机制、运营模式和绩效管理。

3、申报条件

（1）项目申请人须为医院管理部门的负责人及以上职务。

（2）申报项目在管理思路、流程设计、组织实施等方面应

具有创新性和探索性，应有工作基础，具有可操作性、典型性和推广价值，预计在1年时间内能取得明确的、可衡量的效果；单纯经验总结、理论探讨、临床技术研究、软件制作和开发等不接受申报；类似内容已经获得其他项目资助的不得重复申报，已承担申康中心“临床管理优化项目”尚未结题的，不接受申报。

（3）“示范推广”项目实行“双负责人制”，即除项目负责人以外，再指定一位青年项目负责人（青年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和承担的主要任务在申报书中需写明）。青年项目负责人年龄不超过40周岁（1980年1月1日以后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职称及以上，具有一定的医疗护理管理经验，熟悉管理理论和方法，具有较好的文字表达能力。项目实施期间，青年项目负责人用于本课题研究时间不少于本人工作时间的50%，并能保证时间投入相关项目专班工作；项目成果至少在3家市级医院内推广应用，形成市级医院相关工作指引或被申康中心采纳成为制度性文件。

4、每家医院原则上限额申报2项。项目研究周期为1年（2020年12月1日-2021年11月30日），“示范推广”类项目申请经费不超过4万元/项；其他项目申请经费不超过2万元/项。项目经费鼓励医院匹配。

四、申报受理

请各医院择优遴选项目进行申报，项目预算参照《上海市市

级卫生健康领域财政科研类项目经费管理办法》(沪卫财务〔2019〕22号)的有关规定编制。《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临床科技创新项目申请书》(附件2)纸质版一式6份,签章齐全(其中至少一份是原件),使用A4普通纸张单面打印,左侧装订成册(不要采用胶圈、文件夹等带有突出棱边的装订方式)。申报项目基本情况表(附件3)报电子版(不需要纸质版)。

纸质版材料集中受理时间:2020年11月9日(周一),具体工作时间为上午9:30至下午4:30,不接受快递,逾期不予受理。[电子文本\(word格式和PDF格式各一份\)发送到greatshenkang@163.com](mailto:greatshenkang@163.com),纸质版内容必须与电子版保持一致。

联系人:丁莹 53080900-150、闻燕 53080900-158

侯冷晨(市级医院临床管理优化项目):52130011-123

杨佳泓 52130011-116

纸质材料受理地址:上海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市北京东路668号科技京城东楼320室)

附件1:上海市级医院名单

附件2:《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临床科技创新项目申请书》

附件3:项目申报汇总表

上海申康医院发展中心医疗事业部

2020年10月27日